盐选专栏名:《真实解剖手记:一个法医的死因调查簿》

作者: @刘八百等 不会写故事的法医不是好跑者

年轻女子死于侵犯,尸体非常瘆人,解剖时发现腹中还有一死去的胎儿,但最令人窒息的不是一尸两命, 而是在女子的身上,同时发现了一个极端狗血的秘密。

本专栏来自真实案件,涉及案件人名等细节均已做模糊处理

取出两副 7号半的乳胶手套, 我盯着自己左手的伤痕定了定神。

师傅以前常叮嘱我,尽量多戴一副手套,「常给尸体动刀,难免自己挨刀。」

我的脑海里浮现出许多过去的片段,每一道伤痕都有一段回忆。我知道工作时必须把情绪抽离出来,尽管 那很难做到。

一旦戴上手套,就要进入战斗状态了。

解剖室在医院地下一层,很安静,除了排气扇在嗡嗡地响。

静静躺在解剖台上的,是位年轻女人,睫毛很长,微微上翘,像睡着了一样。

一天前,她的生命还没有被剥夺。

无影灯的光线有些发黄, 照着中央解剖台上冰冷的尸体。墙边有一排器械柜, 墙角放着几个盛脏器的红色塑料桶。

这个女人是 5 月 7 日下午,被几个在公园踢球的小孩发现的。

我在斑驳的树影下,第一次与她见面。

当时,她的尸体被抛在一棵大树附近,乍一看像躺在树下休息的游人。

空气中弥漫着浓郁的血腥味和轻微的尸臭,我把法医勘察箱放在旁边,蹲下身子。

她枣红色的头发铺在草地上, 打卷的发梢沾满了草屑, 黑色头绳躺在半米外的草丛中。脚下的地面有两道 浅沟, 杂草和树叶被推到一起, 积成了小丘, 是她挣扎时留下的。

她皮肤白皙,但嘴唇已经发紫,眉头微蹙,刘海略显凌乱,眼角还是湿润的,睫毛上挂着露珠。双腿自然弯曲,淡蓝色的牛仔裤和粉色内裤被褪到右膝盖,左腿赤裸,白得刺眼。

更刺眼的是,上半身有两个椭圆形的红色创口,而腹部则被剖开咧向两侧。肠子鼓起,挣脱了大网膜。因为有股气味,我估计她肠道应该也破了。

粗略看,这是一起强奸杀人案,打斗的痕迹不剧烈,可能是熟人作案,也可能力量对比悬殊。但附近没有身份证、手机、钥匙、钱包等能提示证明身份的物证。

「先把尸体运走吧。」我起身摘了手套,树林里的光线已经十分昏暗,几只鸟在林间飞过。

解剖室里,助手协助我脱掉女尸身上的衣物,进行检查并拍照。

165 的个子, 姣好的面容, 白皙的皮肤, 匀称的身材。

她背部布满大片状的紫红色尸斑,说明死后一直保持仰卧。我用手指按压,稍微褪色,这是典型的扩散期 尸斑。

助手掰了掰女尸的下颌及四肢,做好纪录,「尸僵强,位于全身各关节。」我用手撑开女尸的眼睛,角膜浑浊呈云雾状,半透明,可以看到散大的瞳孔。

我心里大概有了数,死亡时间约 20 小时。看了看墙上的表,晚上 7 点 08 分,她应该死于昨晚 11 点左右。

她有指甲和嘴唇发紫,睑结膜出血等窒息征象,口唇有受力痕迹,胸部和腹部有明显的锐器伤。

为了取证,我给为她剪了指甲,准备送去检测里面的 DNA。没准她在死前抓过凶手一把。

作为一名法医, 我还擅长理发。凭这手艺开展副业很难, 因为我只会理光头。

剃掉她的头发,我可以观察头上的损伤。女尸的枕部有血肿,说明她的后脑曾经被凶手攻击。

我还提取了女尸的阴道拭子,她的下体被切掉了一块,凶手卑劣得超出想象。

为了测量腹部的刀伤,我把露在体外的肠子塞回腹腔,并拢两侧,一个长 15 厘米的横行伤口出现在眼前。

助手站在女尸左侧,比划了一个刺入的动作,并向自己的方向拉回,表示横切。

「凶手应该持一把单刃锐器,刺进女尸右腹部后,顺着刀刃的方向横切。就在我这个位置,往回拉比较省力,甚至可双手持刀。」

提取更多检材后,我和助手开始缝合尸体。

我的助手是个女孩,她一边操作一边自言自语: 「针脚要细密些,才配得上这么漂亮的女孩。」

无论我们缝合得再好,也无法修补她生前甚至死后遭遇的种种虐待了。

晚上 10 点, 坐满人的会议室烟雾缭绕, 我开始向大家介绍尸检和现场勘验的情况。

技术和侦查部门开碰头会,总是围绕死者身份、死亡时间、死因、作案过程和作案动机展开。

法医是死者的代言人,不仅要弄明白死因和死亡方式,还要尽量准确推断作案工具、刻画嫌疑人,甚至进行现场重建。

法医肩上的担子很重,我说出的每一句话,都会被同事记在本子上。一旦错了,丢人还是次要的,搞不好还会丢了饭碗。

死者断了 5 根肋骨,身体上有 4 处钝器伤,都是在她活着的时候产生的。

至于身上那两处锐器伤,则是在她濒死或死后才形成的。我暂时想不明白凶手为何要破坏死者的身体,我推测凶手可能迷恋女性的生殖器官,心理有些变态。

尽管检查还没出结果,但我可以初步对凶手进行刻画:一到两名青壮年男性,携带锐器,力量较强,可以 正面控制死者。

解剖时我发现,女人子宫里有一个成型的胎儿。这是一尸两命的凶案。

听了我的介绍,会议室当场就炸了锅。

没想到的是,头一天晚上我们还在推测死者身份,第二天一早,这事儿就有了眉目。

刑警队有 30 多人,负责全区每年 1000 多起刑事案件,人手不足是常态。因此我还负责录入「未知名尸体系统」和「疑似被侵害失踪人员系统」。

5月8日上午9点,我接待了一对报失踪的老夫妻。

夫妻俩 50 来岁,是中学教师,衣着朴素有股书卷气。俩人笔直地坐在沙发上,很礼貌但满脸焦急,厚厚的 眼镜片掩盖不住倦意。

他们的女儿陈燕不见了。

5月6日傍晚,女儿一夜未归。起初老夫妻没太在意。女儿26岁了,是小学教师,已经和男友订婚,新房在装修。

直到7日母亲过生日,陈燕依然没回家,电话还关机了。给准女婿吴胜打电话,他说两天前接到陈燕的电话,说晚上要和朋友一起吃饭,之后就没见过她。

老夫妻从包里取出一张照片。上面是一个大眼睛、椭圆脸、穿白色长裙的年轻女人,倚靠在樱花树下。

我愣住了,一时思考不出怎么安抚老夫妻,只能如实说,「我们发现一具女尸,还没确认身份。」建议他们去解剖室辨认。

老夫妻比我想象地要镇定,没有嚎啕大哭或晕过去,只是变得沉默。我能感受到他们在压抑自己。

我问好几句话,才得到一句回答。给他们采血,两人眼神迟钝地望着窗外,采血针扎破手指,鲜血涌出,他们只是颤了一下手。

辨认成功的消息是下午3点得出的。死者确实是陈燕。

案发前的周五,本来是陈燕领证的日子。因为未婚夫吴胜单位临时有急事,就推迟了几天。没想到,陈燕 再也没有机会领证了。

Ξ

随着身份辨认结果而来的,还有检材分析结果。

陈燕的阴道内,检验出一名男性的 DNA,性侵证据确凿;她的指甲中,发现了另一名男性的 DNA。

而且两种 DNA 在数据库中都没有匹配成功,嫌疑人没有前科.....

我赶紧把消息反馈给侦查中队。专案组那边则查到一条线索。

5月7日陈燕死亡的那个夜晚,一对情侣在公园被抢。对方是3个小伙子,本地口音,拿着闪亮的匕首。

那对情侣很机智,扔包就跑,劫匪也没再追。当晚,3个抢包小伙还在公园游荡,被巡逻民警逮个正着。

深夜,一层的讯问室都亮着灯,我走进最近的一间。同事一拍桌子,对我使眼色,「我们有证据,接下来就看你的态度了。」

我转身朝外走, 「我去拿采血针。|

一针下去,坐在讯问椅上的「黄毛」指头上冒出鲜血,我取了根酒精棉签,压在伤口上,他疼得呲牙咧嘴。

「你同伙已经招了,你看着办吧。」

黄毛供出 10 多起抢包案件。耗了一整晚,仨人都没提强奸杀人的事。

还有另一条线索。案发那天,陈燕和三个人联系过——她的母亲、未婚夫吴胜、同学邹阳。

专案组拨打了邹阳的电话,响了几声对面就关机了。

邹阳是大型国企的工程师,和陈燕是同学,和她的未婚夫吴胜是发小。

民警在邹阳公司了解到, 邹阳被公司列为重点培养对象; 两个月后, 还将和公司副总的女儿结婚。但这两天, 邹阳却旷工了。

邹阳爱情事业双丰收,似乎不具备强奸杀人动机。可他却在关键时刻失踪,并拒接电话。

当晚,我们去了邹阳单位,在他的办公桌上提取了几枚指纹和 DNA 检材。

5月9日上午9点,我接到市局 DNA 室的电话,3名抢劫犯和此案无关。

而陈燕阴道里的精斑,来自邹阳。

真相未浮出水面前,可能接触过死者的人都有嫌疑,邹阳这条线索要查下去。

我们判断, 邹阳至少是嫌疑人之一, 而且极可能是主犯。

兀

邹阳仿佛人间蒸发了,所有的社会关联都断了。手机再没开过机,家人都联系不上他。

专案组在车站、机场布控, 搜查他可能藏身的地点。

由于警力不足,我们技术科被编入侦查小组。我和同事来到邹阳的新房,找他的未婚妻了解情况。

乍一看, 邹阳的未婚妻和陈燕有几分相像, 只是眼睛小点, 身材高瘦。

出示证件后,我们被请到屋里。新房宽敞明亮,装修豪华,我目测至少 180 平。客厅电视柜上摆着结婚照,墙上挂着红色喜字十字绣和中国结。

邹阳的未婚妻狐疑地看着我们,问邹阳犯了什么事,两人几天没见面了。

同事从笔记本里拿出陈燕的照片, 「你认识吗?」

她好像猜到了什么,又不停地摇头,「不可能,他俩怎么会搅和在一起,我们都快结婚了呀!」

我们只说陈燕出了点儿事,可能和邹阳有关。

良久,她叹了口气,说邹阳看陈燕的眼神不一般。但她相信,「邹阳是个聪明人,不会做太出格的事。」

城市小,走访的民警很容易就打听到了邹阳、陈燕、吴胜三人的情感纠葛。邹阳和陈燕高中时曾是恋人。

陈燕是班花,学习也好,有大批追求者,邹阳就是其中之一。高三时,邹阳追到了陈燕,随着读大学后分居两地,陈燕身边的人换成了邹阳的发小吴胜。

邹阳和吴胜原来是好哥们,在一个大院里长大,却被吴胜抢走女友。一次同学聚会,邹阳为此和吴胜大打出手。 出手。 后来邹阳摆正了心态,和陈燕保持距离,至少表面上没有逾矩,也渐渐恢复了和吴胜的来往。

未婚妻怀疑邹阳和陈燕私奔了,我们没多解释,她告诉我们,邹阳 3 年前买过一套小公寓,准备婚后出租。她打过那边的座机,没人接。

分局技侦部门也定位到,陈燕和邹阳的手机信号,最后出现的位置就在这套公寓所在的大楼。

制定好抓捕方案,刑警队长让我一起去,就算抓不到人,也能多发现和提取些有用的物证。

下午2点,我跟在穿防刺背心、手持伸缩棒、腰间配枪的刑警后面,来到邹阳家门前。

那是一栋酒店式公寓的 21 楼。走廊里,刑警分散在一扇门的两侧,准备进行突袭。

「我是物业的, 里面有人吗? 」年轻姑娘神情紧张地敲了敲门。

没有回答,无论是公寓内还是走廊上,都保持着安静。猫眼没有光线透出,里面应该是漆黑一片。

大家打开了配枪的保险栓。

一位刑警悄悄拉住我,退到队伍最后。我心里很紧张,几年前有民警就是在开门时被疑犯打死的。我寻思着撤退该走哪条路下楼,还低头看了眼鞋带是否系好。

我是一名法医。虽然有持枪证,但我真正的武器是拎在手上的勘察箱。行动结束后,提取现场的痕迹物证 才是我的任务。

队长把配枪抬到胸前,双手握紧,向物业姑娘点头。门被打开的瞬间,他带头冲了进去,其他刑警也跟着 占领了公寓。一阵混乱过后,21 楼再次恢复寂静。

公寓里窗帘紧闭,光线幽暗,我能听见自己的心跳和大家沉重的呼吸声。

酒味弥漫在我的身边,其中夹杂着一股尸体发酵的咸腥味。

大家拿着勘察灯到处搜索,一条光柱忽然停在了落地窗前不再移动,目睹一切的物业姑娘发出一声尖叫, 逃离了现场。

光柱里,一个男人的身体被窗帘半裹着,悬挂在窗前。

身前的刑警回头看了我一眼,他的脸色吓得煞白。我自己也感到热血往头上涌,头发丝似乎都竖了起来。

不知谁打开了客厅灯,吊死的男人露出了真面目。

他的舌头从唇齿间吐出一截,脸色青紫,很瘆人。他穿一件白衬衣,黑西裤是湿的,皮鞋脚尖紧绷着。

一位胆大的刑警手里拿着邹阳的照片靠近落地窗,举起来仔细对比。浓眉、方脸、年轻男性,是邹阳, 「这家伙畏罪自杀了!」

五

不到两天,案子就快破了,大家都松了口气。嫌疑人死亡,不需要经过法院审判,对侦查和讯问人员来说 或许是一种轻松。

死无对证,对法医来说是不存在的。我没有感到轻松,技术科要做的工作还很多,需要形成完整的证据链,我要从现场和尸体上继续寻找证据。

「侦查人员撤离,把现场留给法医。」队长下达命令。

刑警陆续离开现场, 我开始为验尸做准备。

邹阳上吊用的结,和萨达姆被执行绞刑时打的结是同一种。俗称「上吊结」。

他这间 40 多平的单身公寓,地面很干净,卫生间还有一把湿拖布。茶几上有 7 个空酒瓶和半瓶酒。很多人自杀前喝酒壮胆,也能减少死前的痛苦。

卧室十分整洁, 枕头压在叠好的被子上, 没有枕巾。床头柜上有两部手机, 邹阳的手机没电了, 陈燕的手机关机。

看来邹阳觉得,没有隐藏的必要了。

我勘查了现场环境,拉开冰箱门,打了个冷战。里面有几块红色的肉——是人的乳头和阴唇。

我们还找到一把小刀。

从现场看,邹阳的犯罪证据确凿。我们叫了运尸车,将尸体运回解剖室。

这是一次没有破案压力的解剖。

邹阳的体格健壮,肤色较黑,刀片划过时,能感到他的腹肌很厚实。

他的胸腹部出现污绿色树枝般的网状,这叫腐败静脉网。不用靠近,能闻到尸臭。这些腐败迹象说明,死亡时间在 48 到 72 小时以前。

邹阳颈部有明显的生前受力痕迹,没有别的致命伤。确定死于机械性窒息。他胃里全是啤酒,应该是喝多了才上吊的。

我提取了他的阴茎拭子,根据接触即留痕的理论,如果他事后没洗澡,阴茎拭子就有一定概率做出陈燕的 DNA,那么证据链就更完美了。

解剖完毕,我对邹阳尸体进行了认真缝合。哪怕他生前十恶不赦,尸体也该被尊重。

邹阳的未婚妻接到通知来辨认尸体。她眼圈发红,没了之前的镇静,慢慢靠近解剖台,眼中划过一丝失望,沉默片刻,捂着脸离开。

把检材送走后,我被同事拽出去吃了顿饭,晚上好好睡了一觉。说来也奇怪,当了 16 年法医,我几乎天天和尸体打交道,却从来没在梦里见到过他们。

我心里却有些遗憾,案子里嫌疑最大的人已经死亡,有些真相可能被永远带走了。

六

5月10日早上,我接到市局电话,邹阳家冰箱里的人体组织是陈燕的,但从邹阳的公寓里发现的刀,并不是作案工具,上面没有检测出陈燕的 DNA。

紧接着,我听到一件令人震惊的事: 邹阳的阴茎上没有陈燕的 DNA, 却检测出一名男性 DNA, 和陈燕指甲中的 DNA 一致。勒死邹阳的网线上,也检测出相同的 DNA。

接近完整的证据链,出现了大瑕疵。

莫非邹阳是个双性恋?两个人合伙弄死了陈燕?难道邹阳的死另有隐情?

我赶紧作了汇报,大队长沉默许久后表示:案子要继续查。

大家好容易放松的弦又立刻紧绷起来。

技术科立即开会, 重新梳理线索。

回顾勘察现场的情况,我们意识到公寓整洁得有点不正常。邹阳穿着皮鞋缢死,地面上却没有脚印,门把 手上也没有指纹。可能有人清理了现场,而且一定和邹阳相熟。

单从尸体看,邹阳符合自缢身亡。但考虑到他使用的「上吊结」,脖子后面应该也有明显的痕迹才对。

如果邹阳不是自杀,我判断,可能有人从背后用网线向上,勒晕或勒死邹阳,再用上吊结把他悬吊起来。

之前从邹阳胃里检测出和陈燕体内一致的镇定安眠药物。原本的推测是,邹阳对陈燕实麻醉强奸,随后服用安眠药自缢身亡。

现在看来,结论必须推翻。

有人猜测, 邹阳是双性恋, 和神秘的男人合伙杀死陈燕。安眠药来自神秘人, 他杀了邹阳灭口, 目的是切断线索。邹阳死了, 强奸杀害陈燕的事都可以推给邹阳。

如果推测成立,神秘人真算是犯罪高手,这样的犯罪手段,在我们这个小城很少见。

我在本子上写了三个名字: 陈燕、邹阳、吴胜。在名字上画了圈。

专案组调取了邹阳小公寓的大厅监控。5月6日晚上11点50分,有人走进公寓;次日凌晨1点多离开,1小时后,又返回公寓。凌晨3点多,他离开公寓,再也没出现。

这人出现在邹阳死亡的时间范围, 非常可疑。

视频中他的面部很模糊,我感觉这个身影和吴胜很像。

吴胜作为死者的未婚夫,本来是应该首先调查的。然而因为在陈燕阴道内检测出邹阳的 DNA,这样明显的 线索影响了我们的调查方向,将邹阳列为首要嫌疑人。

同事想起,送陈燕的《死因通知书》时,吴胜得知警方已经锁定嫌疑人。当时他的表现得很平淡,缉凶的 诉求不强烈。

吴胜说:「人都没了,追究凶手有什么用,希望能好好赔偿吧。」

有人开始推测, 邹阳因为和吴胜有一腿, 因此仇视陈燕, 所以强奸杀害了她。吴胜发现邹阳是杀妻凶手, 杀死了邹阳给陈燕报仇, 并伪造了畏罪自杀的现场。

一切推理和怀疑,都要建立在证据基础上。当务之急是找到吴胜。

七

5月10日深夜,陈燕的尸体被发现的第4天,刑警搅了吴胜的好梦。当时他正和情人睡在一起。

吴胜的这个情人是名医药代表,看中了他在卫生局工作的便利。她知道吴胜有婚约在身,听他抱怨过已经 和未婚妻没有感情了。

她清楚吴胜不会娶自己,但就是因为这个男人没有对自己隐瞒,初识那会儿吴胜还总给她写诗。这个女人觉得,两人是真爱。

大概是猜到吴胜犯了事,她忙对刑警说自己瞎了眼,「早该知道他不是好人。」

我和吴胜见面是第二天早上, 我在讯问室给他采血。

吴胜中等身材,体型偏瘦。梳分头,单眼皮,小眼睛,带一副金框眼镜。上身穿白衬衣,下身是笔挺的灰 色西裤和一尘不染的新皮鞋。

他正嚷着自己是受害者家属,要告公安局。他没说脏字,时不时冒出几句文绉绉的话抗议。

两位民警面色憔悴,现在掌握的证据不足,他们心里也没底。

我让吴胜把袖子向上撸,发现他的前臂有几处伤痕,刚结痂。他的手很凉,手心有汗。

我的采血针扎得比较狠,拔出时指尖渗出一粒绿豆大小的血球,吴胜的手既没有退缩也没有颤抖,他眉头都没皱一下,反而有礼貌地对我点头。

我采过千八百人的血,像他这么不怕疼的,真不多。

准备填写信息时,我顿了一秒,把采血卡和笔一起递给吴胜,「来,签个名吧。」

吴胜用左手接过笔, 签下名字。

我抬头看了一眼负责讯问的民警,他盯着吴胜的左手,眼睛瞪了起来。

陈燕右颈的月牙状伤痕比左颈深,很大可能就是左撇子造成的。

吴胜说陈燕失踪那晚,自己整晚在单位加班,第二天早上,准时提交了主任要的报表。

民警质疑他胳膊上的伤痕,吴胜先说是自己挠的,迟疑了几秒,又说陈燕也经常帮他挠痒,可能是她弄的。

多数时候,吴胜以沉默僵持。

第二日凌晨,他开始变得急躁,担心接受警方讯问会影响工作,闹着说单位那里没请假,「还一大把事,领导肯定着急。」

民警要帮他打电话请假,吴胜有点慌,忙说不用。

民警问吴胜为什么工作这么久,还是小科员。

吴胜脸有些红,反驳说: 「科员怎么了,我当年公务员考试成绩是全市第一。|

民警奉承了他几句,吴胜抱怨:「有啥用!还不如四流大学毕业生混得好。|

等他渐渐放下防备,民警聊起邹阳,「那晚和邹阳喝了几瓶酒? |

「我很久没见他了」,吴胜反应很迅速,没上套。

民警又问: 「为什么要杀他?」

「他不是自杀吗?」吴胜终于露出破绽。

邹阳死因存疑,我们没有对外通报死讯。

直到民警拿出公寓监控的照片,吴胜才承认,当晚去过邹阳家。

他怀疑未婚妻和邹阳在一起,看到邹阳独自在公寓喝酒,就离开了。

其实我们最初并不完全肯定,监控里的人就是吴胜。因为他说漏了嘴,新的证据链开始串联起来。

吴胜的 DNA 检测出来了。邹阳下体、网线和陈燕指甲里的生物物质都来自他。

按理说,他是陈燕的未婚夫,身上互相有对方的 DNA 很正常,不太能作为定罪依据。

但是,吴胜否定不了自己留在网线上的 DNA。他承认为了给陈燕报仇而杀害邹阳,但否认自己杀害陈燕。

吴胜和邹阳虽然是发小,但吴胜从小就觉得自己在人格上矮了对方半头。他记得,小时候有一次发生矛盾,父亲会逼自己给邹阳道歉,就因为邹阳父亲的官大。

承认了谋杀邹阳,吴胜的状态没有开始时那么好了,但眼睛依然有神,脸上没有悔意。

八

技侦部门复原了案发当晚,吴胜和陈燕手机的移动轨迹,确定陈燕的手机是吴胜带去邹阳家的。直到这时,吴胜才承认,自己杀害了陈燕,并伪造现场,嫁祸给邹阳。

他以为自己做足了准备,案子最多查到「畏罪自杀」的邹阳。但无论他做了多少手脚,真相都在尸体上,不可篡改。

面对讯问,吴胜从始至终都没放弃辩解。他说自己只是拿刀威胁陈燕,没想到她直接过来抢夺,刀子意外扎进了陈燕的肚子。

至于杀害邹阳并嫁祸,都是因为邹阳「有错在先」,给自己戴绿帽子,索性就「让一对奸夫淫妇下去作伴吧。」

吴胜把自己说得很无辜,好像他才是受害者。

陈燕对吴胜一往情深。大学谈恋爱时,陈燕就对吴胜很好,约会开销都是她主动花钱。

毕业后,吴胜考进区卫生局当公务员。

陈燕是个固执的乖乖女,用她父母的话说「比较直实」,她认为接下来俩人应该顺理成章地工作、结婚、 生孩子。

陈燕怀孕,双方父母见面定了亲,迫于父母压力,吴胜没敢提异议。

实际上他十分抗拒结婚。

工作第二年,吴胜就体会到公务员背后的无奈。

他自认学识、才华、为人处事都不比别人差,单位却把先进名额给了两个新同事,其中一人还被确定为重点提拔对象。

这件事对吴胜打击很大。他认为,那两人的成功是因为「有关系」,而自己势单力薄。

为了竞争上岗,他找同事借钱买了一箱茅台送领导,结果功亏一篑。吴胜发牢骚,「没有关系真是白瞎。」

陈燕劝他想开点,功利心别那么强。吴胜却认为,陈燕对他的事业没有助力。

负责讯问的刑警遇到过吴胜的大学同学。

那人提到,大学时的吴胜就喜欢钻营。毕业前,一位同班同学报考了卫生局,考察阶段被涮下来了,托关系打听才知道,原来有人举报他存在劣迹。

不久,吴胜和卫生局签了工作协议。没人能证实举报同学的事情是不是他干的,可从那以后,多数同学都开始鄙视吴胜,觉得他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人。

一次偶然的机会, 吴胜认识了局领导的女儿。

他觉得对方并不讨厌自己,心思活泛了起来。他渴望借助领导女儿,改变命运。

当吴胜得知陈燕怀孕,他想过直接摊牌,或领证再离婚,但这会影响他追求领导女儿的计划。

在这个小地方, 离婚官司一旦闹起来, 名声坏了就没法混了。

吴胜提不出分手的理由,又怕陈燕闹得太剧烈,只能渐渐冷淡她。

他计算那月自己只和陈燕发生过一次关系,还在安全期,之后他就出差了。所以他认为,自己被绿了,那 个人,只可能就是陈燕的前男友邹阳。

领结婚证的当天,为了和领导的女儿一起吃饭,吴胜和陈燕撒谎,说单位有急事。当天,陈燕和吴胜吵了一架。陈燕说周一必须去登记,让吴胜提前请好假。

吴胜的冷淡让陈燕起了疑心,她查了吴胜的行踪和银行账户。

周末晚上,两人揭开了热锅上的盖子。面对出轨的质疑,吴胜反咬陈燕偷人。

九

分手要付出的代价,吴胜不愿承担。想了半宿,他起了杀心。

下午,陈燕打电话约吴胜在俩人以前常去的公园见面,好好谈谈。

俩人一开始都很克制,聊了许多过去的回忆,气氛还算融洽。晚上 10 点多,他们走到林子深处,陈燕手中的饮料也喝光了——那里面被吴胜下了安眠药。

陈燕说自己是清白的,她给邹阳打了电话,三人可以当面对质。甚至等孩子生出来,去做亲子鉴定。

吴胜试探说要不先不要孩子,等以后再说。

陈燕崩溃了。哭喊着威胁吴胜, 要去他单位闹。

说到激动处, 陈燕给了吴胜一巴掌。

吴胜推了一把陈燕,两人撕扯起来。

吴胜用左手掐住陈燕的脖子,把她按在地上。右手用力捂在陈燕的嘴上,不让她叫。

陈燕的口唇受力, 牙齿把口腔内侧的唇黏膜垫伤, 瞬间出现了挫伤和出血点。

一两分钟后,陈燕不叫了,吴胜用双手掐住她的脖子,指甲在脖子上留下月牙状的伤痕。

陈燕试图挣扎,指甲划伤了吴胜的手臂。

吴胜继续用力,陈燕的舌骨骨折了。她彻底不动了。

陈燕的瞳孔散大,一些针尖大小的血点冒了出来。

杀死陈燕后,吴胜没有感到紧张和内疚,他只想掩盖犯罪事实。

他取走了陈燕的手机和钱包。趁夜色去了邹阳家,说要喝两杯。

喝酒时,邹阳用的是自己的玻璃杯,吴胜用一次性纸杯。

邹阳不断解释,自己和陈燕是清白的。吴胜趁邹阳上厕所时,把事先磨成粉的安眠药下到邹阳的啤酒杯中。

邹阳睡过去后,吴胜拿着一次性纸杯,脱下了邹阳的裤子,通过一些物理刺激,取了邹阳的精子。

完事后,吴胜整理好邹阳的衣服,捡起网线,狠狠勒住邹阳的脖子,直到他停止挣扎。

他用网线打了个上吊结, 把邹阳挂在了落地窗前。

接着,吴胜打开陈燕的短信,删掉了俩人之间不愉快的对话,以及陈燕和邹阳的对话。用枕巾擦拭了手机,和邹阳的手机一起摆在床头柜上。

他还拖了地,带着毛巾和纸杯。出门前,用毛巾擦拭了门把手。

吴胜再次回到公园的林子,褪掉陈燕的衣服,伪造出强奸杀人现场。

吴胜站在尸体旁,用刀划开陈燕的肚子。他对民警说,他恨那个孩子。要不是这个孩子,他或许能不费力 地甩掉陈燕。

作案过程供述得差不多了,但作案工具还没确定。

作案工具是证据链中重要的一环,缺了它,案子还是有瑕疵。

讯问室里温度适宜,灯光很白很亮,吴胜脸色有些发黄,发型保持得还行,胡茬长出来不少,嘴唇起了皮。

哪怕承认了两起谋杀,他依然在为自己辩解,甚至还在努力维持自己的体面。

被质问得说不出话,他就说「没休息好,脑子有点乱。」

民警把吴胜家所有利器都被拿到了讯问室, 在桌上摆成一排。

我觉得不太乐观,万一刀子真被扔到河里,且不说打捞费时费力,还不一定能成功,就算捞上来,也做不了 DNA 检测。

同事心领神会,绕过作案工具,转而问其他问题。发现只要一提到单位,吴胜的眼神就有些游离。

我们跑了一趟吴胜的办公室,撬开他的办公桌抽屉,发现了一把折叠单刃匕首。

再次推开讯问室的门,吴胜背对着门口,他的衬衣紧贴在身上,后背湿了一片。

同事捏着透明物证袋在吴胜面前晃了晃,里面装着那把折叠刀。吴胜脸色变了,他低下头,眼睛盯着地板 砖。

良久,他抬起头说:「我饿了,要吃点东西。」

我们在刀鞘缝隙里检测出陈燕的 DNA,那把折叠刀十分精美,吴胜大概舍不得扔掉吧。

讯问结束时, 吴胜说: 「我想知道那个孩子是谁的。」

我把 DNA 鉴定书推到他面前,技术不会说谎,吴胜亲手杀死的是自己的儿子。

他低着头嘴唇颤动了几下,再也没有辩解什么。

十

案件虽然告破,我还要制作鉴定书等案卷材料,依然闲不下来。证据要发挥最大作用,才能不让案子留遗憾,更不让死者含冤。

我想起吴胜赌上一切去追求的领导女儿,其实并没有看上他。吴胜只算是众多追求者之一。

吴胜对家境优越的女孩很大方,舍得花钱,经常送一些精巧的小礼物。

女孩对吴胜印象不错,觉得吴胜很有才,成熟、幽默又不死缠烂打,无论聊天还是吃饭,都让她感觉很舒服。吴胜每周写一首诗给她,也让女孩很受用。

但是, 吴胜表现得太完美了, 反而让女孩犹豫不决, 「我追求完美, 但不相信这样的完美。」

我不得不承认,这是个聪明的女孩。或许,吴胜从动了邪念的那刻起,就注定要走上一条不归路,「算计」得再巧妙,也注定不会成功。

完美的犯罪? 他想多了。